

乌苏市财政局文件

乌财社[2023]11号

关于拨付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(第二批)预算的通知

乌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:

根据塔地财社[2023]28号文件,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545万元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”,政府经济分类列“50999其他对个人家庭补助”科目,部门经济分类列“30399其他对个人家庭补助”科目。

二、此次下达的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预算主要用于职业培训补贴、职业技能鉴定补贴、社会保险补贴、公益性岗位补贴、创业补贴、就业见习补贴、求职创业补贴、就业创业服务补助和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。

三、此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此标识必须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四、为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

乌苏市财政局

2023年7月10日